

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有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现将 2019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电话：0915-2528302）。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体系建，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依托岚皋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时发布本地市场监督管理工作动态、通知公告、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信用信息，及时公布本部门食品药品抽检信息和产品质量抽检信息，实现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提档升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	/	/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	/	52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	110
行政强制	/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9	743147.9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度 办 理 结 果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岚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新

的进步，但仍然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主动公开的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维护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积极采取措施，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工作。主要措施有：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服务水平的重要内容。加强组织领导，提高主动公开信息的意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规范。

（二）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继续完善信息公开有关工作制度，将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各个具体的相关科室、明确责任人，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面、及时。

（三）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质量。根据《条例》相关要求，在切实抓好保密审查的基础上，强化时效性，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能公开则公开”，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确保市场监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规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